

室内香薰弥漫。我和女儿各自坐在电脑前噤声啾啾敲字的声音此起彼伏。整个白天女儿都在埋头改稿,一篇原本2000字的论文,杂志编辑要求删至14000字。如今女儿所写文章,我已不太懂,遑论指点。一个职业作家,一个在读经济学博士,在两个完全不搭界的赛道,各自拼搏。

时光如矢。二十年前,我们还住在北京北五环外的部队干休所。每天我骑电瓶车接送女儿去亚运村小学读书。放学后,她伏在饭桌前,用小小的手指紧握着铅笔写家庭作业,而我在电脑前创作长篇小说。因爱好写作,我便发挥特长,帮助她在学写作的过程中尽量少走弯路。

女儿进小学的第一天,我就准备了粉色的笔记本教她写日记。“日记是什么?怎么写啊?”女儿懵懂的眼神清澈得令人心疼。“日记就是把你心里想的记下来,不会的字写拼音。”我一时不知该从何说起。“老师没让我们写,我不写!”女儿拒绝。“很简单,每天写一句话就行。”我已经准备妥协和“好吧。”没想到女儿竟乖乖答应了。

2006年9月6日 星期三 晴 今天,我很高兴。

这是女儿的第一篇日记。望着那稚嫩的笔迹,我毫不吝啬地表扬:“真棒,这就是日记。”女儿瞬间笑了,仿佛忽然发现,日记不是压在肩上的沉重负担,而是好玩的游戏项目。自此,每天完成家庭作业后,或是在做作业前,女儿都会拿出粉色笔记本写日记,完成后邀功似的拿给我看。“真厉害,这么快就写了一篇日记。”我及时夸奖。

那段时间,女儿写了很多一句话日记:“今天,我数学考了90分。”“今天,我打了很多pen ti。”“今天,我的水杯忘带了。”“今天,我被lin成了‘落汤鸡!’”“今天中午我们吃饺子,猪肉白菜馅儿的。”我希望女儿在不知不觉中会写作,女儿希望从爸爸这里得到认可与称赞。

随着时间推移,识字愈来愈多的女儿开始不满足于一句话日记,她把每天遇到看到想到的都变成文字,落在纸上,日记从一句话变成两句话、三句话、七八句话。我当然不吝夸奖,“这句话写得真好!”“这想法太有意思了!”“这篇日记爸爸很喜欢。”女儿心情大好时,我会趁机指出哪里写了错别字,哪句话稍微改动会更顺畅,好比一个人不能把话说得颠三倒四、绕来绕去。

“我喜欢和同学说话!”女儿银铃般的笑声是我生命中最悦耳的音乐。若她心情不好,我

便会察言观色及时住嘴。

数月后,女儿在我不知情的情况下,把写了十几页的日记本拿给她的班主任看。班主任也是语文老师,当看到那密密麻麻的日记时,我能想象得出她脸上惊讶的表情。老师一定想不到,一个嫩豆芽般的一年级小女生,竟然会写日记,还记录了那么多好玩、有趣的事。班主任不仅在课堂上狠狠夸奖了女儿,还拿着她的日记冲进校长办公室。很快,学校统一印制了精致的册子——小学生成长日记,全校六个年级二十几个班千余名同学人手一册,号召全校每个同学都要写日记。这成了该校创新教育的一项重大举措。

## 最好的陪伴

唐哲



开始学写作文了,我便主动承担起辅导女儿的重任。无论多忙,我都会放下案头工作,耐心教她写作文的方法,将自己多年的经验传授给她。“会说话就会写作文”“出师带上笔和本”“写你身边熟悉的人”“要学会在脑子里‘过电影’”“记下你的奇思妙想”“好作文不是写出来的,是改出来的”……我可不愿自己踩过的坑再坑女儿一次。寒暑假时,我们一起看过蔚蓝的大海,走过一望无际的沙漠,瞻仰密林环绕的中山陵,在波光粼粼的西湖荡舟徜徉……饱览祖国山河的同时还学会了写游记。先口述,再一字一句反复推敲,随时纠正错误的地点、人名、语法、典故错误,待基本成型时,再付诸笔端。

小女孩对可爱的动物都没啥抵抗力。女儿养过金鱼、乌龟、小白兔。三年级时,女儿从同学家抱回只小奶狗,我因势利导培养她仔细观察的能力,充分了解狗的生活习性,细致入微地做记录……坚持写日记,无形中帮助女儿提高了文字表达能力,写作变得水到渠成,且不时在作文中写出灵动的句子。

2010年9月,我出版了《好爸爸教出好作文》。女儿正读四年级,所以该书只涉及一至四年级的内容。她小学毕业后,我又把五、六年级的作文辅导补充进去,于2017年出版了《作家爸爸100计:教你轻松写作文》。出版社希望推出小

学作文教学音频课,我便在原书基础上,结合自己多年“作家进校园”讲稿,编撰出一部系统性的作文教材《作家爸爸的18节作文课》,由专业资深播音老师录制后公开发行。两年后,同名图书由清华大学出版社推出。

身为职业作家,我无时无刻不在体验、发现生活。与女儿天天厮守,看她牙牙学语蹒跚学步,看她快乐成长羽翼渐丰,看她无忧无虑天般展翅飞翔……女儿和我们谈同学之间、师生之间的糗事、乐事,谈从同学口中听说的逸闻趣事,以及她成长过程中的疑惑和烦恼,说者无心,听者有意,我均一一记下。我计划创作一部反映小学生校园生活的“大部头”,但从哪里切入,以什么形式表现,令我苦思冥想,绞尽脑汁。直到一天,无意中看到书柜里女儿六年间坚持写的日记,日积月累竟有厚厚数本。为什么不以小学生日记的形式来展现呢?灵感降临,文思泉涌,女儿的日记成了我创作的宝贵资源,历时数年,我终于写出了几十万字的初稿。

机会永远属于有准备的人。2018年北京国展举办全国图书博览会,我邂逅了一位出版社领导,他希望策划一套反映当代小学生校园生活的图书,我们一拍即合。已读大学的女儿欣然加入,通过和编辑反复沟通,依据不同主题,父女俩共同创作出《学霸养成记》《我的影子爸爸》和《老师说相声》《二十四节气亲历记》《女生有秘密》等图书。2019年7月,《唐豆豆成长日记》系列出版,我们的名字同时以作者身份出现在封面。主人公唐豆豆健康、阳光、积极、向上,被媒体盛赞为新时代小学生艺术形象的典型代表。女儿作为主人公的原型,我希望她能永远健康、阳光、积极、向上,活力满满。因《唐豆豆成长日记》的出版,我被称为“唐豆豆之父”,20岁的女儿也加入市作协,成为最年轻的会员之一。

女儿大学报读的是经济学专业,研究生读的财政学,硕博连读主修财政与税收,在导师严格指导下潜心学习相关课程,撰写学术论文。虽然与文学相距甚远,但扎实的文字功底,精准的表达,对文字驾轻就熟的把控,都成为她在专业论文写作上的极大助力。

天下没有父母不望子成龙、望女成凤。殊不知,陪伴和鼓励才是最好的办法。有爱的陪伴如饮甘露,和女儿一起成长是我幸福的事。

# 文艺周刊

第三〇七八期

弃,也曾满目衰败,可那些藏在心底的力量,从未消散。那些无人问津的日子,那些默默扎根的时光,从来都不是虚度,而是生命在积蓄力量,在等待属于自己的春天。

总以为生命的意义在于轰轰烈烈,在于万众瞩目,可看着这荒院中的一草一木,看着这株无人在意的小苗,才忽然懂得,真正的生命力量,从不在张扬的喧嚣里,而在默默坚守的沉静中;从不在他人的喝彩里,而在向内扎根的坚韧中。

夕阳渐渐西斜,金色的阳光透过院墙的缺口,洒在小院里,落在杜鹃的花瓣和小苗的嫩叶上,给满院的草木镀上了一层耀眼的光晕。风轻掠过,杜鹃花瓣悠悠飘落,小苗的嫩叶在风中微微晃动,透着勃勃生机。满院的荒芜依旧,可此刻再看,却再也不见当初的萧瑟,只觉这荒凉之中,藏着最动人的春色,这沉寂之下,裹着最坚韧的力量。

原来,春光不止于繁华的园林,不止于精心侍弄的花圃,它藏在荒废的小院里,藏在断墙的缝隙中,藏在枯木的新芽里。我拍了拍身上的草屑,最后望了一眼这座小院,望着那拍上热烈的杜鹃,倔强的,心中满是感动。这场偶然的相遇,没有预设的风景,没有惊艳的场面,却让我在这小小的荒院里,遇见了最动人的生命姿态,读懂了最朴素的人生哲理。

## 遇见山里儿红小院(外二首)

张建明



翻过一道山梁,我比春早到了一小会儿,在沟河北山里儿红小院,等春

关于我的争论,向来不休,我在面目全非的夹缝中一度招摇。世间之色不过如此

山楂树会在四月开花,许是心思过重,少年白头比腊月里的那场雪还盛大,少白头,老来红,酸过,又甜过

心思缜密却微小,我观察许久。终于决定在春的某一天,站在你面前,直到,让世界退到你身后为止

在等春的过程中,我剪碎了穿山而来的风,吹它吹向蓝天,吹过几朵白云,白云落在树的枝条,看山楂树抽出芭蕉

在这里,铺就江山锦色,书写人间烟火,人情世故,有爱里的悲悯,写在寒冬下的嫩芽,写一缕炊烟后的人生况味

这个号称山楂之村的地方,埋在山沟沟里,在离天很近的山腰上,飞出一只只红嘴蓝雀,寻找浆果和草籽,它们在和我们一起等春等一切,重新开始

写无数个自己,写生命的高贵与低贱,写骨头的硬度与屈膝的卑微,写与活着有关的一切

某一天,对未知的事物报以善意,原谅昨天

写与活着有关的一切

薄如蝉翼,色泽明艳,却无半分娇弱之态,风轻吹过,花瓣微微颤动,偶尔有几片悠悠飘落,落在枯黄的草叶上,点点鲜红散落在萧瑟之间,竟生出一种动人心魄的美感。

这一抹亮色,像是打破沉寂的微光,让我忍不住放慢脚步,细细打量起这座看似毫无生机的小院。谁知越往深处走,越越是惊喜,方才只留意到

## 荒院深处草木新

郭娟



满目破败,竟忽略了这荒院之中,藏着数不尽的生机。断砖堆里,几株不知名的小草,顶着细弱的茎秆,倔强地绽开淡紫色的小花,不与杜鹃争艳,只是默默绽放;老树根旁,蕨类植物舒展着羽状的新叶,鲜绿欲滴。在潮湿的角落里,铺就一片小小的绿意,枯草丛中,零星冒出几株新芽,嫩黄浅绿,顶着厚重的泥土,奋力向着阳光生长。

最让我心头一颤的,是院子西侧墙角处,那株不起眼的小苗。这株幼苗,枝干不过拇指粗细,纤细单薄,仿佛一阵风就能将它吹折,枝干上还留着明显折损的痕迹,似是曾遭风雨摧残,又像是被人折断,伤口早已结痂,留下浅浅的疤痕。可就是这样一株看似弱不禁风的小苗,却在那日伤之上,抽出了一簇崭新的叶片,嫩叶带着淡淡的红,慢慢舒展成翠绿,叶片微微卷曲,像是攥紧的小拳头,攒着浑身的力气,拼命往有光的地方生长。它没有肥沃的土壤,没有悉心的浇灌,无人栽种,无人呵护,就在这荒芜的小院里,在瓦砾与枯草之间,默默扎根,静静生长,无人问津,却从未放弃。

我蹲在小苗旁,静静看着它,心头的怅然与失落,渐渐被一股温柔却坚韧的力量取代,思绪也随之翻涌。这座小院,想必也曾有过热闹的时光吧。或许曾有主人,在檐下煮茶赏花,在院中栽花种草,清晨扫去阶前尘土,傍晚静待夕阳西下;或许曾有孩童,在院里追逐嬉戏,笑声绕着院墙回荡,让这方小小的天地,满是烟火与温情。只是后来人去院空,岁月流转,曾经的雅致与热闹,渐渐被时光掩埋,院墙塌了,花木枯了,院子荒了,成了无人问津的废墟,被世人遗忘在郊外的角落。可生命从不会真正被遗弃,也从不会轻易认输。即便无人呵护,即便身处荒芜,即便历经风雨摧残,那些藏在泥土里的根,依旧在默默积蓄力量,等待着春风拂过,便破土而出。那一丛杜鹃在断墙上开得肆意,那株小苗在荒僻之地倔强生长,还有那些不知名的花儿,在瓦砾之间悄然绽放,它们从不抱怨环境的恶劣,从不感慨身世的凄惨,只是顺着时节,循着本心,默默扎根,静静生长,把荒芜酿成风景,把寂寥活成生机。

这小小的荒院,这平凡的草木,何尝不是人生的缩影。我们这一生,总在追逐繁华与热闹,渴望被看见,渴望被呵护,害怕陷入低谷,害怕遭遇荒芜,总以为一帆风顺、繁花似锦,才是生活应有的模样。可世事无常,人生难免有沉寂之时,难免有不被在意的时刻,难免会身处看似“荒芜”的境地,就像这座小院,也曾被时光抛

我印象中的杨闻宇先生,一直贴有“军旅作家”的标签。一说“军旅作家”,不由得让人想起古代的“边塞诗人”:大漠孤烟,长河落日,黄沙金甲,跃马横戈,苍劲、雄浑、豪迈。风格上则属于豪放一派,“关西大汉,铜琵琶,铁绰板,唱‘大江东去’”,此之谓也。巧了,杨闻宇就是陕西关中人,正牌的关西大汉,加上长期的行伍生涯,给他的文学创作铺就了豪放、硬朗的底色。然而,一个优秀的作家,从来都不应为某个标签所框囿。近读杨闻宇的散文集《空谷幽兰》(光明日报出版社2026年第1版),雄放与玲珑,宏阔与细密,凌厉与温煦,在他作品中如花绽放,如雪入水,浑然一体。

《空谷幽兰》收录作品72篇,分作四辑:史途花雨、暗香浮动、日月行色、阅读思絮,分别着眼于历史、女性、自我和阅读。古与今对接,历史与现实交织,有铁马秋风之慨,也有杏花春雨之态,既雅人深致,又缭绕人间烟火气,既有客观呈现,又有主体干预,正如王国维所言:“诗人对宇宙人生,须入乎其内,又须出乎其外。入乎其内,故能写之;出乎其外,故能观之。入乎其内,故有生气;出乎其外,故有高致。”

“史途花雨”,是对历史的审视,冠以“花雨”意象,令故纸旧尘平添了几分旖旎。作者给历史铺了几条花雨之路,将其从时间深处招引出来,在另一个维度鲜活如初。文学关注历史,目的不只是将其激活,而是如古鉴今,有新的发现,新的解读,否则,炒炒冷饭,人云亦云,也就没什么意思。

杨闻宇写历史,笔意纵横,大气磅礴,又细致入微,注重细节。《李广墓记》《一场大梦的破灭》《名相的云水襟怀》《追溯玄武门事变真相》等,都试图拨开历史的迷雾,寻求事件的真相和人性秘密。《亮也无奈》一文,剥掉了诸葛亮智慧化身的神秘外衣,聚焦他在对待关羽问题上的遗憾:明知关羽心高气傲、刚愎自用,却对其一味迁就,甚至赞扬,造成失去荆州要津、破坏蜀吴战略联盟的严重后果。如果说街亭之失,是诸葛亮用人失误,那么荆州之失,不仅仅是用人失误,更有制度的缺陷和人性的局限所带来的无奈,故而得出结论:“诸葛亮智慧再高,终归属于个人素质,不管他怎样鞠躬尽瘁,想要改变历史的巨大进程,是不可能的,他也只能是死而后已。”(《一封朝奏九重天》一文,揭示了一代文宗韩愈精神气质和人格操守上的二重性,以其文《谒迎佛骨表》与《潮州刺史谢上表》对比,以其人与魏征相较,指出其既“刚直劲节”又“卑躬屈节”的两面性,令人叹息,也令人深思。

“暗香浮动”,是对女性的观照,一个“香”字,让纸页间弥散出馥郁芬芳。其实,这一辑还是写史,只是集中关注于历史上的女性人物。女性往往与爱情婚姻联系在一起,尤其在古代,无论是官中嫔妃,还是柴门农妇,爱情是决定命运的关键。在作者笔下,有唐婉与陆游“断云幽梦事茫茫”的悲剧《绍兴遗孀》,有虞姬在项羽面前饮剑自绝的生死别离《霜剑·长江》,有卓文君为爱私奔又以一首《白头吟》捍卫爱情的果敢《琴台钩沉》,也有许广平、长孙氏对丈夫鲁迅、李世民的成全襄助。《昨夜星辰风云里》《红袖总被前缘误》《争叫红粉不成灰》等文,仅从标题就展示了作者的女性观,对古代红粉佳丽常论“尤物”深感不平,进而对封建男权社会予以针砭批判。作者对写出“生当作人杰,死亦为鬼雄”的李清照,作出超越性别的特别激赏,认为李清照的“灵魂深处伏藏着火种”。

“日月行色”,是对自我的叙事。“日月”乃天上星象,也是众生日常生活的注脚。前两辑是写历史、写别人,这一辑是写现实、写自己。花草、灯笼、麦穗、红薯、自行车、迁居、芳邻、羊肉泡馍等,

全与“我”息息相关。这种生活散文,容易写,又最难出彩,如何“看似寻常最奇崛,以小见大,由风雨窥风云,往往能看出作者的功力。”

杨闻宇对古代散文“性灵说”颇为嘉许,其旨趣神魄也贯注在他的作品中,突出体现为感情真挚、细节生动、朴素自然。如《石枕与藤杖》写“我和老伴儿拌嘴:‘我在九华山旅游时买了一根藤杖,觉得漂亮,在海边转悠时也常拄着,老伴儿看不惯,以为刚过花甲,就拄着个拐杖,是‘倚老卖老’。‘我’说还有另外的用处,老伴儿嗤之以鼻:‘拐杖能钓鱼吗?’”读到此处,忍不住扑哧一笑。这种原汁原味的描述,不事雕琢,不加修饰,却浑然天成,趣味盎然。

“阅读思絮”,是对书籍的思考,如棉絮之连缀,如柳絮之飞扬。实际上,作者的思绪飘飞于他的每一篇散文中,在此辑也不仅仅由某一部书触发,而是以“论说”的方式集中呈现罢了。

我向来认为,一个散文家如果单凭知识书写,而没有学识支撑,终究是走不远的。杨闻宇正因有学问、有思想、有才华,令我钦佩。《宏大叙事与精短之作》《散文的姓名》《性灵说浅议》阐述了他的散文观,他给散文起了名字,姓“散”名“凝”,是对形散神凝的高度概括。《李清照系狱始末》《水通南国三千里》分别从李清照入狱和展露其襟怀两个角度,穿插书写这位女词人的传奇遭际和文学人生,才情淋漓,气韵充沛,识见卓异,与李清照的清丽词句相得益彰,是难得的佳作。

值得一说的是,杨闻宇对纪昀情有独钟,心摹手追,他曾在三家出版社相继出版过研读《阅微草堂笔记》的专著《绝调重弹》。杨闻宇清楚,孙犁先生在世时,对《阅微草堂笔记》是很推重的,于是便从他的《绝调重弹》中,选了数则点评文字投稿《天津日报》。当时主持文艺副刊的宋曙光先生,对此道文脉的延续与传承知根知底,便从2014年8月开始,在《天津日报·满庭芳》的“周末文丛”专栏,以《〈阅微草堂笔记〉新解》为总题目,连续刊发了六篇文章。此书第四辑里收有《阅微别裁》四记,加上第二辑中的《风尘侠女》《丫头纵火》两篇,对于《阅微草堂笔记》是另一种阐发,这里不限于艺术品鉴,更是结合现实的评鹭,颇具杂文本有的锐利风骨。

此书书名并未如一般散文集惯常那样,取自书中某一篇文章,而是独立命名为《空谷幽兰》,封面上的两行文字可以视作对书名的注解:“雪压千山寂,香从石髓生。一株兰的终极自由,是在清静辽远的谷底,完成和历史的对话。”所营造出的意境既宏阔又幽微,与作品的风格十分吻合。

书末的《跋语:水火人生》,应特别予以关注。我以为此文为作者的“夫子自道”,是一篇充满辩证思想的对人生观和艺术观的阐释。作者从“水火相容”说到“水火难离”,“水与火是矛盾对立的,但在万物之灵的人的运作之下,二者又是相参互补、联袂并行的”。人们常常以柔情似水和热情如火喻阴阳两极,实际上,水亦柔亦坚,火亦烈亦温,天下事物都既有矛盾,也有统一。譬如艺术风格上的豪放与婉约,苏轼既有“大江东去”,也有“花褪残红青杏小”;而李清照既有“花自飘零水自流”,也有“生当作人杰,死亦为鬼雄”。所谓剑胆琴心、刚柔相济,哪能截然两厢、了了分明?

杨闻宇以水火人生自况,投射到他的散文风貌上,则呈现出豪情与幽思浑融的风采。他的散文,叙事、抒情、议论兼擅,又能将各种打透,婉转曲折,荡气回肠,妙趣横生,如明代袁宏道所言:“独抒性灵,不拘格套,非从自己胸臆流出,不肯下笔。”杨闻宇以情为经,以思为纬,编织出了自出机杼的锦绣华章。

## 豪情与幽思浑融的风致

刘江滨



离着近,更是深受其害。

刘伯伯在派出所工作,每天早出晚归,妻子得了白血病,全国各地四处看病,最后也没留住,家里剩下炸花椒油香、熬玉米粥香、蒸馒头香、炖鱼香……香味扑面而来,能把人勾出馋虫。

那時候流行串门,大杂院里的人很杂,各家各户的亲朋好友都聚在一块,今儿我多了两个姨,明儿你认了两个叔,后儿他添了个表弟。“三姨,你家没人,先来我家坐会儿。”“二伯,过来下盘棋吧。”“表弟,钓鱼去”,喊着可亲了!

大杂院里的孩子们玩的东西可杂了,捡树叶、折柳条做笛子、看蚂蚁搬家、弹玻璃球、跳房子、踢毽子、滚铁环、藏猫猫、打扑克、上房掀瓦掏鸟……就连找到个苕苕疙瘩都能玩“游击战”。上学、放学路上,都是成群结队,又蹦又跳的小伙伴。

大杂院里声音也杂。吵得人睡不着觉的是知了,叫声此起彼伏,没完没了。大杂院里槐树、榆树、梧桐、香椿排成了排,因此知道了数量最多又身居高位,对我们的埋怨和威胁总是有恃无恐。

能听到了的叫声一较高下的,非刘伯伯的呼噜声莫属,说它震耳欲聋、地动山摇真是一点儿不夸张,吵得街坊四邻甭想睡觉。我家因为

## 大杂院

郭建伟



一晃四十年过去了,如今他老人家已经去世多年,小儿子的闺女都快结婚了。大杂院里的居民姓氏杂、口音杂、年龄杂、性格也杂,唯独人心不杂。邻里之间互帮互助,你家的孩子帮他家择韭菜、剥花生,谁家要是买了一车白菜、蜂窝煤,各家的孩子一拥而上,你两棵、他三块,一会儿工夫就卸完了。大人们之间的合作就更多了,有一年,孙伯伯家盖房子,他和几个战友再加上我爸爸和侯伯伯,从和泥、垒砖到上顶、铺油毡,不到两天就干完了,没花一分冤枉钱。还有一次,孙伯伯夜里犯了急性肠炎,爸爸拉着小车一路小跑,连夜把他送到医院才没耽误治疗。离开老家二十多年了,虽然已物是人非,但每次回去,我总要到儿时的那条老街和大杂院走一走。